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赵善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温旭辉女士、张玉青先生连续任职即将满六年,期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善麒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独立董事相关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文凯先生、温旭辉女士、张玉青先生在独立董事改选期间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具体情况及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1《关于选举刘牧群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子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关于选举程晋格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子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3《关于选举盛丰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子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子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当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赵善麒	刘牧群、程晋格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牧群	赵善麒、盛丰
3	提名委员会	程晋格	赵善麒、盛丰
4	审计委员会	盛丰	刘牧群、程晋格、许华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1.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6日

3.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11	宏微科技	2026/8/19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赵善麒先生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6年7月21日公告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7.43%股份的股东赵善麒先生,在2026年8月1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6年8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善麒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赵善麒先生在函件中表示,因公司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温旭辉女士、张玉青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期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本次向董事会提交《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主要内容为提议选举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请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该函出具日,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善麒先生,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43%,公司董事会认为赵善麒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符合向股东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作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提交至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6年7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8月2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2026年8月26日

网络投票结束时间:2026年8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刘牧群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程晋格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盛丰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2026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刘牧群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程晋格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盛丰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2026年8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善麒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赵善麒先生在函件中表示,因公司独立董事王文凯先生、温旭辉女士、张玉青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六年,期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本次向董事会提交《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主要内容为提议选举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提请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截至该函出具日,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善麒先生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43%,公司董事会认为赵善麒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符合向股东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承诺将尽快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盛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作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以增加临时提案方式提交至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文凯先生、温旭辉女士、张玉青先生在独立董事改选期间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的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拟进行调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地开展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作如下调整: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赵善麒	刘牧群、程晋格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牧群	赵善麒、盛丰
3	提名委员会	程晋格	赵善麒、盛丰
4	审计委员会	盛丰	刘牧群、程晋格、许华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盛丰为会计专业人士。

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将在刘牧群先生、程晋格先生、盛丰女士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选举议案后正式生效,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牧群: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在国央企担任财务投资及半导体领域管理工作,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总经济师、上海交通大学海外教育学院院长,任职期间主导高端继续教育及企业家研修体系建设;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国家电投智慧能源创新学院碳中和智创中心主任,作为交大“碳道CEO”项目负责人至今,长期深耕高校高端产教融合、企业家培育、双碳与新能源产业协同,聚焦新型电力系统、固态变压器、储能产业链,搭建政府高校、制造企业、资本协同创新平台,持续推动长三角低碳电力装备产业高质量发展。

刘牧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2.程晋格: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获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工业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曾任北京华大智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北京智宝云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该公司董事;现任华大云芯(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晋格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3.盛丰: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江苏省会计领军人才二期,财政部高层次人才,财政部首届企业财务咨询专家,江苏省先进会计工作者,高校会计学教授。1998年8月至1999年6月任常州天安广场置业有限公司会计;1999年7月至2000年6月任常州市东南开发区捷阜电子配件厂主办会计;2000年7月至2002年8月任安费诺泰姆斯(常州)通讯设备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2年8月至2008年8月任伟创力(常州)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3月至2011年4月任欧胜高空升降平台设备制造(常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任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常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2月至2018年5月任常州迈味达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人力资源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2月任常高新集团顺泰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兼财务总监;2020年2月至2021年11月任常州胜杰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秘兼财务总监;2021年11月至2025年12月任江苏道金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秘兼财务总监;2021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常州华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授;2025年5月至今兼任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常州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6年1月至今兼任江苏道金智能制造科技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6年7月至今任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盛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公司代码:600794　公司简称:保税科技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税科技	600794	大理造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乐庆	陆鑫涛
电话	0512-58327235	0512-58327235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石化交易大厦27楼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石化交易大厦27楼
电子信箱	Touzzzzx@zftc.net	Touzzzx@zftc.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80,800,158.08	3,034,350,201.37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00,857,859.51	2,476,658,122.58	0.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0,582,589.50	420,141,412.34	-11.80
利润总额	70,029,075.13	77,248,177.09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56,857.88	48,667,608.50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68,969.17	37,588,881.17	-1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32,148.95	-15,894,262.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1.86	增加0.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7,7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04	432,517,788	0	无	0
张源	境内自然人	1.96	23,500,000	0	无	0
深圳市前海益华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1.13	13,601,686	0	无	0
郑秋景	境内自然人	0.42	5,003,000	0	无	0
陈波	境内自然人	0.29	3,457,4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25	3,012,381	0	无	0
吕源	境内自然人	0.22	2,675,400	0	无	0
刘凤岐	境内自然人	0.20	2,400,100	0	无	0
林易辉	境内自然人	0.20	2,383,900	0	无	0
徐光中	境内自然人	0.19	2,3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1)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94　证券简称:保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7日(星期四)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至8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ouzzzx@zftc.net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5日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7日09:00-10: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7日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季忠明先生

总经理:张惠忠先生

独立董事:金建海先生

董事会秘书:常乐庆先生

财务总监:徐惠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27日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0日(星期四)至8月2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ouzzzx@zftc.net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陆鑫涛　电话:0512-58327235　邮箱:luxt@zftc.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张家港保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993　证券简称:洛阳钼业　公告编号:2026-039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期新增担保合同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公告日)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Odin Mining Del Ecuador S.A.	5,000万美元	0	是	否
Odin Mining Del Ecuador S.A.	5,000万美元		是	否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1.20亿元人民币	0.9亿元人民币	是	否
IXM TRADING LLC	5,500万美元	1.25亿美元	是	否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亿元人民币	3.8亿美元	是	否
	15.4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1.50亿元人民币	25.55亿元人民币	是	否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2.12亿元人民币	68.74亿元人民币	是	否
	1.27亿元人民币		是	否
	2.50亿元人民币		是	否
	1.27亿元人民币		是	否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9,240万元人民币	9,240万元人民币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336.48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0.8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正常运行,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下述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IXM Holding S.A.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成员单位(以下简称“IXM”)为其供应商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本期新增担保合同金额	担保期限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截至公告日)	担保方式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Odin Mining Del Ecuador S.A.	5,000万美元	无固定期限	0	保证	是	否
	5,000万美元	无固定期限		保证	是	否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1.2亿元人民币	5年	0.9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IXM TRADING LLC	5,500万美元	5年	1.25亿美元	保证	是	否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4亿元人民币	32个月	3.8亿美元	保证	是	否
	15.4亿元人民币	2年		保证	是	否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1.50亿元人民币	4年	25.55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2.12亿元人民币	3.5年	68.74亿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1.27亿元人民币	3.5年		保证	是	否
	2.50亿元人民币	3.5年		保证	是	否
	1.27亿元人民币	3.5年		保证	是	否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9,240万元人民币	32个月	9,240万元人民币	保证	是	否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8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及该等授权人士的转授权人士)批准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或控股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900亿(或等值外币)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750亿,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150亿;前述担保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债券发行、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汇票、保函、票据、信用证、抵质押贷款、银行资金池业务、环境保函、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衍生品交易额度、透支额度或其它形式的负债等情形下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上述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或以下的全资或控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在上述限额内不可相互调剂使用。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在精矿和精炼金属交易中,IXM在履行必要的决策和评估程序后存在向其精矿及精炼金属供应商(通常为矿业公司和冶炼厂)申请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情形,该情形属于行业内金属贸易中较为常见的商业安排。为便于IXM该等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IXM于3亿美元(或等值外币)余额额度内为其供应商提供该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处理本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事宜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首席财务官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协议主要内容见上述担保的基本情况。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系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IXM为其供应商提供担保,是基于对其业务发展需求、融资安排及盈利能力的综合评估后作出的合理决策,此举有助于保障公司主营业务顺利开展,并有望提升未来的经济效益。各被担保公司经营稳健,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按2026年8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7878元折算;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6.48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32.8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82%。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附件: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代码
法人	Odin Mining Del Ecuador S.A.	全资子公司	CMOC Limited 100%	1791272676001
法人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310000MA1H3AH9X4
法人	IXM TRADING LLC	全资子公司	IXM Holding SA 100%	4985551
法人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IXM Holding SA 100%	9131000059478573XQ
法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10324664687096W
法人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	9141032457762722X6
法人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IXM供应商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62.5832%	91450900MA5QD5T25F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Odin Mining Del Ecuador S.A.	0.51亿美元	1.14亿美元	负0.63亿美元	154美元	负62.9万美元	0.92亿美元	0.91亿美元	87万美元	6.6万美元	负125万美元
上海董禾商贸有限公司	27.58亿元人民币	24.88亿元人民币	2.7亿元人民币	6.51亿元人民币	1.6亿元人民币	32.94亿元人民币	31.7亿元人民币	1.25亿元人民币	25.24亿元人民币	7.97亿元人民币
IXM TRADING LLC	2.9亿美元	2.7亿美元	0.2亿美元	负97万美元	负142万美元	2.9亿美元	2.7亿美元	0.2亿美元	224万美元	113万美元
埃珂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4亿美元	9.7亿美元	3.7亿美元	0.23亿美元	0.15亿美元	9.8亿美元	6.3亿美元	3.5亿美元	0.55亿美元	0.38亿美元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钨业有限公司	34.1亿元人民币	27.09亿元人民币	7.01亿元人民币	11.99亿元人民币	3.06亿元人民币	20.77亿元人民币	16.84亿元人民币	3.93亿元人民币	17.87亿元人民币	0.44亿元人民币
洛钼栾川钼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93.11亿元人民币	91.21亿元人民币	1.9亿元人民币	35.48亿元人民币	0.29亿元人民币	69.3亿元人民币	67.65亿元人民币	1.65亿元人民币	91.61亿元人民币	0.67亿元人民币
广西华友新材料有限公司	207亿元人民币	154亿元人民币	53亿元人民币	73亿元人民币	13亿元人民币	189亿元人民币	150亿元人民币	39亿元人民币	204亿元人民币	19亿元人民币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1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